

# 清远华侨工业园美妆基地市政工程招标公告



##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清远华侨工业园美妆基地市政工程已由英德市发展和改革局以英发改资【2021】18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英德市兴德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专项债券资金和招标人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英德市兴德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清远华侨工业园美妆基地市政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建设地点：清远华侨工业园清华园

3. 建设范围：

3.1 美妆大道道路工程：南起联创路与金北大道交叉口，北与规划路顺接，同时与尚德路呈T字交叉，设计道路全长945米，宽30米；

3.2 尚德路道路工程：起点与文光路相接，终点接美妆大道，设计道路全长467米，宽25米；

3.3 联创路道路工程：西起文光路，东至美妆大道，设计道路全长476米，宽25米；

3.4 文光路道路工程（不含K0+110至K0+480段）：南起联创路，北至德尚路，设计道路全长945米，宽12米；

3.5 涵洞工程：沿美妆大道、尚德路布设，全长1.6千米。

4. 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5. 计划工期：总工期480个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390天，设计工期90个日历天），具体工期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6. 招标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工程预算编制，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7.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8665万元（其中包设计费189万元，施工建安费8476万元）。

##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及资格：

1.1 承接本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须具备以下任一资质；

(1) 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或以上资质；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4)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1.2 承接本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3 投标人委派至本项目人员要求（以下各人员之间不得兼任）：

①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或以上职称；

②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相应网站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

③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市政类中级或以上职称。

④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市政类中级或以上职称。

⑤专职安全员（3名），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C证）（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相应网站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

1.4 投标人须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办理《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且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①投标人只需提供在清远市建设行业市场监管和诚信管理系统（<http://210.76.74.213/GDCredit/>）的有效期及企业信用等级截图。②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

1.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注：1、由投标人按要求提供。2、查询要求：①“裁判日期”选项统一以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的同1日为开始日、以招标公告发布日的前1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进行查询；③“案由”选项中投标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项罪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3项罪名。3、联合体投标的，对所有联合体各成员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按前述要求进行查询。4、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联合体投标的，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即可）

1.6 投标人按照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

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最多接受二家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应以承接本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为牵头方，并签定和递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 其他资格要求（如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以下3.1至3.4项资料）：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需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授权委托书只需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并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3.4. 投标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中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未在招标公告第三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的依据。

#### 四. 投标人登记需提供的资料

投标登记时提供复印件，并提供原件备查。需要年审的证件必须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年审合格才有效；如到期未年审，必须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未组织年审的说明，否则视无效证件：

1.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原件（如为联合体投标则提供，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授权委托书原件（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授权项目负责人，需附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原件核验可以提供带有二维码的资质证书副本的彩色打印件代替）。
5.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6.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中级或以上职称证复印件；
7. 拟派施工负责人的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复印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或相应网站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
8. 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的市政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复印件。
9. 拟派设计负责人的市政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复印件。
10. 专职安全员（3名）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C证）（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或相应网站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
11. 施工员2名、质检员2名、材料员2名、资料员2名，分别提供相应的岗位证复印件；施工技术人员3名，提供中级或以上职称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时牵头方提供），设计技术人员3名，提供中级或以上职称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时设计单位提供）。
12. （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提供拟投入上述人员近3个月（扣除本招标公告发布月份往前推3个月）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二代身份证、毕业证、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的复印件。
13. 投标人须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办理《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且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①投标人只需提供在清远市建设行业市场监管和诚信管理系统（<http://210.76.74.213/GDCredit/>）的有效期及企业信用等级截图。）

【注：1、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应按要求提交以上投标登记资料一份，且投标人应编制投标登记资料的封面并装订成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盖（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公章，其余每页加盖投标单位（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公章；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盖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章），一式二份，单独提交），投标人可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2、投标登记资料复印件原件备查，身份证过机核验，经审查符合要求后方可登记购买招标文件。以上人员中，除企业法定代表人外的其他



人员不得兼任。】

## 五. 投标经济补偿

1. 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人均不作任何投标经济补偿，其投标费用自理。

## 六.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登记时间：2021年08月10日至2021年08月16日上午09:30至11:30, 下午14:00至16:00。
2. 投标登记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29号窗口办理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资料费500元/套，售后不退。

## 七. 确定投标人的办法

1. 凡提供符合要求资料并登记的投标登记人均可成为投标人。

## 八.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开标时间：2021年08月30日10时00分。
2.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6开标室。
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8月30日10时00分。
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牵头方)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6开标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具体以预约登记后正式公告为准)。
5.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6. 本项目采用纸质评审。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并标注正副本(一正四副)，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7.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本项目为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

## 九.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如需对本公告进行修改、补充，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英德市兴德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英德市东华镇政府办公大楼  
6楼(仅限办公)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763-2668978

招标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52号第三层  
之二(自编号302号)

联系人：肖小姐

电话：0763-3668926

2021年 08月 08日

